

江西农业大学 2023 年博士研究生诚信考试承诺书

本人是参加 2023 年江西农业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。本人已认真阅读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以及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和江西农业大学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。本人已清楚了解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(九)》,“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,组织作弊的行为;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;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,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、答案的行为;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。”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第十六条第二款规定:“盗窃、损毁、传播在保密期限内的国家教育考试试题、答案及评分参考、考生答卷、考试成绩的,由有关部门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;构成犯罪的,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”

本人了解并理解江西农业大学 2023 年关于博士研究生考试的相关规定,并郑重作出如承诺:

1. 保证在报名及初试、复试过程中,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报考,如实、准确提交报考信息和各项身份认证材、资格审核材料。如提供虚假、错误信息或弄虚作假,本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。
2. 自觉服从学校、招生复试学院的统一安排,接受校方的管理、监督和检查。
3. 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、复试规则,诚信复试,不违纪、不作弊。
4. 保证考试和复试过程不录音录像,不保存、不传播和不泄露复试有关内容。
5. 保证本次考试和复试过程中不传谣、不造谣、不信谣。

若本人违背上述各项承诺,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,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接受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数据库,三年内不得报考研究生的处罚。

承诺人签名(按手印): _____

身份证号: _____

年 月 日